

ZFDR-2021-0020003

#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烟芝政办发〔2021〕12号

---

##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措施》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措施

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21〕3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鲁发〔2020〕15号）及全省中医药大会精神和《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烟政办发〔2021〕6号），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更好地发挥中医药特色和比较优势，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 一、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一）加强中医药科室和重点专科建设。推进芝罘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和肺科医院中医临床科室和中药房等基本条件建设。扩容优质中医资源，着重加强优势病种特色鲜明的中医药重点专科建设。到2025年，白石肛肠医院中医科、中西医肛肠医院中医脾胃科、成友中医院中医骨伤科建设市级中医药重点专科。（区卫生健康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分别负责）

（二）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的建设成果，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落实中医类毕业生和专业技术人员报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优惠政策。依托芝罘医院、白石肛肠医院、中西医肛肠医院中医药适

宜技术推广培训基地，开展中医适宜技术培训。积极参加市中医医院中医护理技术培训基地和烟台护校省级中医护理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线上平台培训、线下基地培训，全力推进中医护理特色技术培训全覆盖。到 2022 年，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区卫生健康局负责）

（三）加强中医预防和康复能力建设。加强治未病和康复能力建设，鼓励芝罘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设置治未病科，将治未病与临床有机融合，到 2022 年，在适宜人群中推广 5 个以上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鼓励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中医咨询评估、干预调理、随访管理等治未病服务，建设以中医服务为主的康复特色科室，推广中医康复技术。推广艾灸等养生保健技术和太极拳、八段锦等传统养生功法，实现中医药预防保健的创造性转化。（区卫生健康局、区体育中心分别负责）

## 二、完善中西医结合制度

（四）创新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在芝罘医院、区妇幼保健院、肺科医院等推广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芝罘医院强化临床科室中医医师配备，打造中西医结合团队，开展中西医联合诊疗，“宜中则中、宜西则西”，逐步建立中西医多学科诊疗体系。鼓励科室间、院间和医联体内部开展中西医协作。将中西医结合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审和绩效考核。对医院临床医师开展中医药专业知识轮训，使其具备本科室专业领域的常规中医诊疗能力。（区卫生健康局负责）

（五）健全中西医协同疫病防治机制。中医药系统人员第一时间全面参与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医药防治举措全面融入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建立区级中医药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和疫病防治骨干人才库，建设区级中医疫病防治和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强化重大传染病防控理论技术方法和相关现代医学技术培训。健全完善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中西医协作机制。探索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建立中医药疫病防治科室和专家队伍。（区卫生健康局、区委编办分别负责）

（六）提高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水平。开展重大疑难疾病、传染病、慢性病等中西医联合攻关。立足国家级、省市级重点专科专病，结合国家规范诊疗方案，注重运用现代医学研究成果和现代科学技术，丰富中医药诊疗手段，多学科联合诊治，打造经典规范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省级以上重点专科专病归纳整理1—3个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区卫生健康局负责）

### 三、夯实中医药人才基础

（七）加强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坚持中医药继承与创新，发挥名老中医药专家资源优势，整理、传承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观点和临床经验，培养中医药优秀传承人才，夯实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积极争创国家级、省市级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积极创建市级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对创建成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的，市财政分别给予20万元、15万元、10万元一次性专项补

助。(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分别负责)

(八) 加强中医药人才评价和激励。建立中医药优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在卫生系列职称评审推荐申报、高层次中医药人才推荐选拔等工作中,将中医药学才能、医德医风作为中医药人才主要评价标准,将会看病、看好病作为中医医师的主要评价内容。对符合《山东省事业单位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特聘办法》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单位暂无相应岗位空缺的,可申请特设岗位予以聘用。积极推荐中医药人才参加各类人才工程评选。(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卫生健康局分别负责)

#### 四、实施中医药提质增效工程

(九) 实施中医药产学研医政联合攻关工程。支持各中医医院与中医药创新企业、科研检验机构、高等院校加强协作,共享资源,促进优秀研究成果投入市场应用。支持山东中医药大学来芝罘设立研究机构,提升芝罘区中医药重点专科建设水平。(区科技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十) 实施道地中药材提升工程。医疗机构、中医药企业依法采购有质量保证、可溯源的中药材、中药饮片。(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管局分别负责)

本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14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

抄送：区委有关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有关人民团体，市属驻区有关单位。

---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14日印发

---